

## 中華民國 106 年「第十八屆全國躲避球錦標賽」高雄市選拔賽競賽規程

一、依據：「中華民國躲避球協會」及「高雄市體育會躲避球委員會」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二、目的：

- (一) 為提倡躲避球運動，提高本市躲避球運動水準並增進身心健康。
- (二) 增進城鄉交流，拓展市民視野，健全身心發展。
- (三) 選拔 106 年度代表本市參加全國性比賽之優秀隊伍（人員）。

三、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

四、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體育會

五、承辦單位：高雄市體育會躲避球委員會、高雄市前鎮區鎮昌國民小學

六、協辦單位：高雄市體育處、高雄市前鎮區體育會

七、比賽日期：106 年 3 月 30 日（週四）

八、比賽地點：高雄市前鎮區鎮昌國民小學

九、比賽分組：

- (一) 國小學童男生選拔組：以學校為單位，每校一隊（不可聯合組隊）。高雄市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 106 年度教育盃躲避球賽獲甲、乙、丙各組前二名學校得參加選拔賽，不必另外再報名。若甲、乙、丙各組前二名學校放棄參加全國選拔賽時，第三～四名學校，委員會得視參賽隊及經費等情況依序邀請遞補參加選拔賽。
- (二) 國小學童女生選拔組：以學校為單位，每校一隊（不可聯合組隊）。高雄市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 106 年度教育盃躲避球賽獲甲、乙、丙各組前二名學校得參加選拔賽，不必另外再報名。若甲、乙、丙各組前二名學校放棄參加全國選拔賽時，第三～四名學校，委員會得視參賽隊及經費等情況依序邀請遞補參加選拔賽。
- (三) 國小學童男女混合組：以學校為單位，每校限參加一隊（不可聯合組隊）。限本市 12 班（含）以下學校皆可自由報名參賽。如選拔賽隊伍與國小運動會隊伍相同時，則依教育盃比賽結果推薦參加全國賽，不再另舉行比賽。12 班（含）以下學校已報名高雄市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 106 年度教育盃躲避球賽男生組或女生組，但未獲得本市代表權之學校仍可報名參加男女混合組選拔賽。本組賽程安排由大會依實際報名參賽隊伍，參考教育盃躲避球賽成績後排定。

寄至 [wei@jcmps.kh.edu.tw](mailto:wei@jcmps.kh.edu.tw) 鎮昌國小學務主任報名。已報名之隊伍名單 3 月 9 日公佈於「全國躲避球錦標賽高雄市選拔賽專區」  
<https://sites.google.com/site/biaosaigaoxiongshixuanbasai/>

註：

(1) 報名後不再受理更換名單。報名表正本核章後比賽當日報到時繳交至報到處備查；在學證明正本，不必繳交。但須攜帶至比賽場地以供查驗。(未攜帶在學證明正本視同資格不符，不得異議。在學證明書同校合開一張，或分別具開均可；但照片模糊、太小、無法清楚辨認時不予採認。)

(2) 已寄送電子郵件報名之人員，如未收到回復。請 3 月 8 日 16:00 前與承辦單位聯絡：鎮昌國小學務處主任 9531520-21 或 0921261928。

(3) 確認報名：上網鎮昌國小首頁 <http://163.32.227.3/index.php> 右上方「新承辦活動」-查詢「全國躲避球錦標賽高雄市選拔賽」-「表單下載」

<https://sites.google.com/site/biaosaigaoxiongshixuanbasai/> 確認「報名成功單位統計」及「比賽組別」，以確保權益。如有問題請洽 9531520 轉 21 或 27 學務處體育組。如未確認報名結果而造成遺漏，

自行負責，恕不再受理。

2. 國小學童組比賽依國小體育促進會 106 年度教育盃躲避球賽各組比賽結果決定參賽隊伍。如參賽名單與教育盃賽不同或未報名參加教育盃該選拔組比賽時，才需另外報名。

3. 球員報名資料不全或無法辨識者，大會得不予受理。

(二) 人數：每隊設領隊一人、教練二人、管理一人、隊員十六人，由隊員中推選一人為隊長。

十二、比賽制度：比賽制度視各組報名隊數之多寡，於抽籤時公佈，但如遇下雨或不可抗力因素影響賽程時，由大會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

十三、技術及抽籤會議：除國小學童男、女組外，餘於 106 年 3 月 15 日 (星期三) 14:00 於鎮昌國小 2 樓學務處舉行，會中抽籤排定賽程、討論相關比賽規定，不到者由大會代抽籤並依決議辦理相關事項，參賽隊伍不得異議，大會不另通知。

十四、比賽規則：

(一) 採用中華民國躲避球協會最新審訂之國際躲避球規則。

(二) 國小組下場比賽為 12 人 (男女混合組比賽，下場比賽球員女生不能少於 6 人。)，國中及公開組下場比賽為 10 人。壯年組上場比賽為 8 人。

(三) 選手運動衣服必需貼縫號碼布或著號碼衣 (各校自備)，若無，經對隊抗議將不得出賽。

出異議。

- (四) 各隊隊員球衣號碼為 1 至 99 號，隊長球衣為 1 號。
- (五) 各組比賽成績優異隊伍，得協調推薦代表本市參加全國性比賽。
- (六) 學童在學證明書之學生照片如以電腦一併列印者，但其相片面孔必須清晰明顯可辨認，否則不予採認。在學證明書法定有效期限為報名截止日期之最近三個月。
- (七) 國中、國小組球員的證件以學生證或在學證明為準，社會公開組球員的證件以國民身份證為準，其它證明文件概不予認定。
- (八) 若需採延長驟死賽，依中華民國躲避球協會公佈最新「國際躲避球規則」或大會決議之特別條款為準。
- (九) 各項賽程及通告請至網站下載鎮昌國小首頁右上方「最新承辦活動」-「全國躲避球錦標賽高雄市選拔賽」。
- (十) 本次比賽成績躲避球委員會已報請將其列為「高中高職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分數採計」之比賽。
- (十一) 本次比賽相關訊息將隨時公布於比賽專區  
<https://sites.google.com/site/biaosaigaexiongshixuanbasai/biao-dan-xia-zai> (包含：1 遇天候不可抗力因素停賽。2 技術會議議決事項。3 賽程及賽制。4 其他大會臨時宣布事項)，請參賽隊伍注意比賽專區所發布之最新消息。
- (十二) 「中華民國第 18 屆全國躲避球錦標賽」報名日期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星期五)止(以郵戳為憑)，請獲得本市代表權之隊伍，務必於期限內完成報名手續。

十九、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公佈之。

中華民國 106 年「第十八屆全國躲避球錦標賽」高雄市選拔賽

參賽隊員在學證明 (國中國小組用)

參賽學校：

參賽組別：

背號	1	相片	背號		相片
姓名			姓名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出生年月日		
背號		相片	背號		相片
姓名			姓名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出生年月日		
背號		相片	背號		相片
姓名			姓名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出生年月日		
背號		相片	背號		相片
姓名			姓名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出生年月日		

請蓋印信

1. 若有塗改請加蓋校對章，相片加蓋騎縫章或鋼印。
2. 比賽時請攜帶至會場，以利查驗。
3. 若不夠使用請自行複印。

中華民國 106 年      月      日